

四川裕健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广安）特色原料药中试基地
及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四川裕健药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在《四川（广安）特色原料药中试基地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四川（广安）特色原料药中试基地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四川裕健药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四川裕健药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8月



目录

1、概述	1
2、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
2.2 公示方式	5
2.3 查阅情况	11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3、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4、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2

1、概述

任何一个项目的建设，从规划、设计、施工、建成直至营运必将对周围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带来有利或不利的影响，从而直接或间接影响附近地区民众的生活、工作、学习、休息乃至娱乐，他们是直接的或间接的受益者或受害者。他们的参加可以弥补环境评价中可能存在的遗漏和疏忽，能更全面地认识环境、保护环境、合理开发资源。他们对项目的各种意见和看法能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完善、更合理，使环保措施更实际，从而使项目发挥更好的环境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通过公众的参与，让更多的人认识了解项目的意义及可能引起的环境问题，求得大众的支持和理解，也有利于工程的顺利进行。另外，公众的参与对于提高全民的环境意识，自觉参与环境保护工作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本次公众参与调查采用网上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告的方式，收集项目所在地周边群众对项目建设，特别是对项目环境保护的意见和建议。

由于项目位于四川省广安市岳池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南工业园区，该园区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且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符合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三十一条中相关内容进行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10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5个工作日；

（二）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2、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编制完成后，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如下，并将主要内容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意见表作为网页附件进行公示：

四川（广安）特色原料药中试基地及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我司委托国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四川（广安）特色原料药中试基地及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已完成了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相关规定，现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予以第二次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和建议。公示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全文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LzKKf-PeGckg_p0HBjQLjQ

提取码：xsfl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四川裕健药业有限公司办公室（四川省广安市岳池县城南工业园南部）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询评价范围内及项目所在地公众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具体公众范围为项目所在区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向指定邮箱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联系电话：李工 18208786816 邮箱：318452752@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公众信息反馈的时间由公示日期起 5 个工作日。

四川裕健药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22 日

公众意见表如下所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 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 建议和意见（注：根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 与办法》规定，涉及征 地拆迁、财产、就业等 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 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 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 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居委会) xx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符合性分析：

公示时限为 5 个工作日，公示了主要内容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并附具了公众意见表，对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符合要求。

2.2 公示方式

2.2.1 网络公示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通过四川宏明博思药业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scomnis.com/news/show-40.html>），以网络公告的形式向公众发布公示，在公示网页同时提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电子版下载链接和公众参与调查表电子版的下载链接，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22 日至 2024 年 7 月 26 日，公示时间已达到 5 个工作日。

四川裕健药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666.7 万元，成立于 2018 年 3 月，由四川宏明博思药业有限公司控股。

公开网站属于四川宏明博思药业有限公司官方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公示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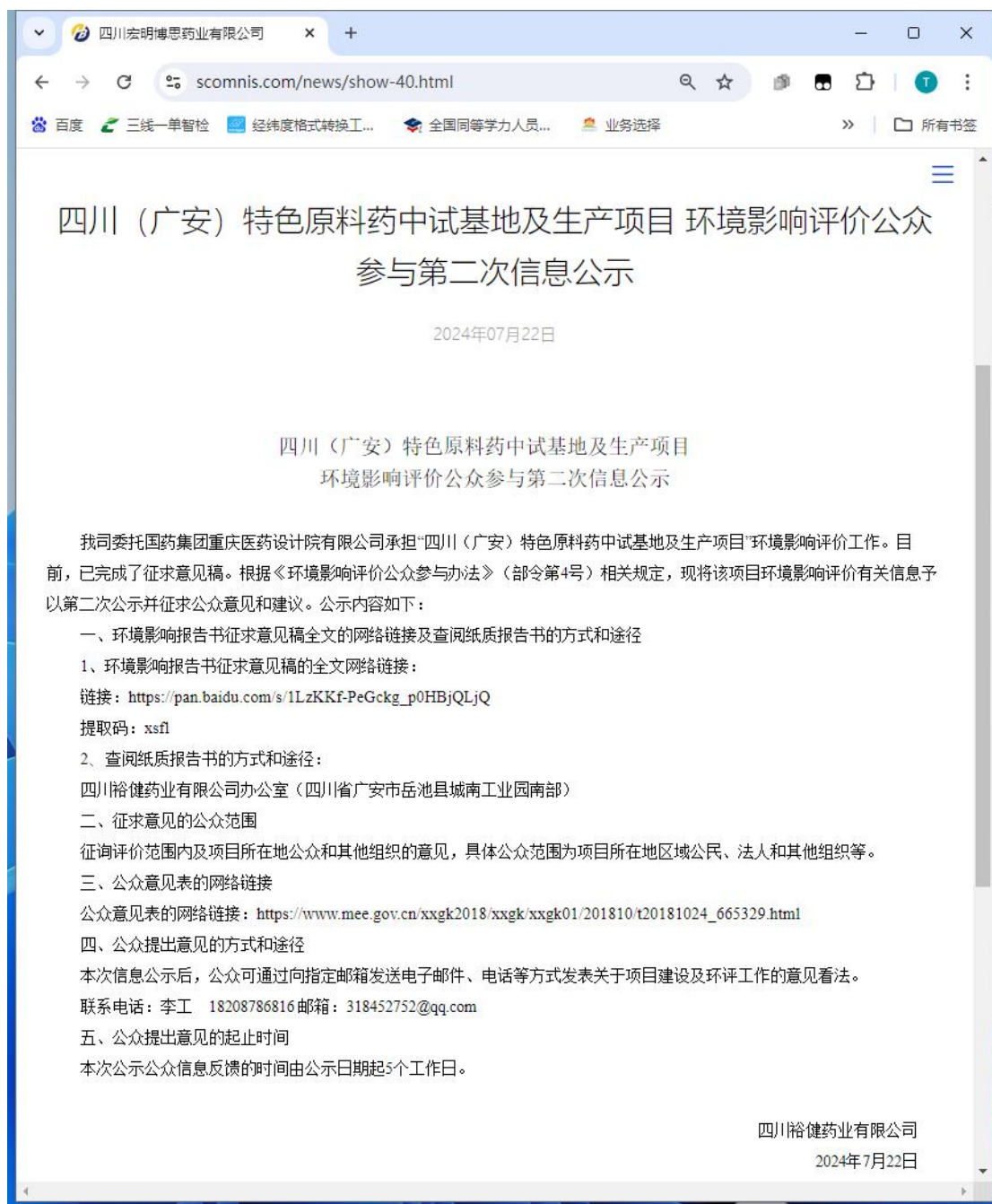


图 2-1 征求意见稿公示图

2.2.2 报纸公示

在网络公示同时期在《国防时报》上两次刊登相关公示信息。2024 年 7 月 24 日在《国防时报》上发布第一次公示，公示截图如下：

北约新建综合网络防御中心

第 1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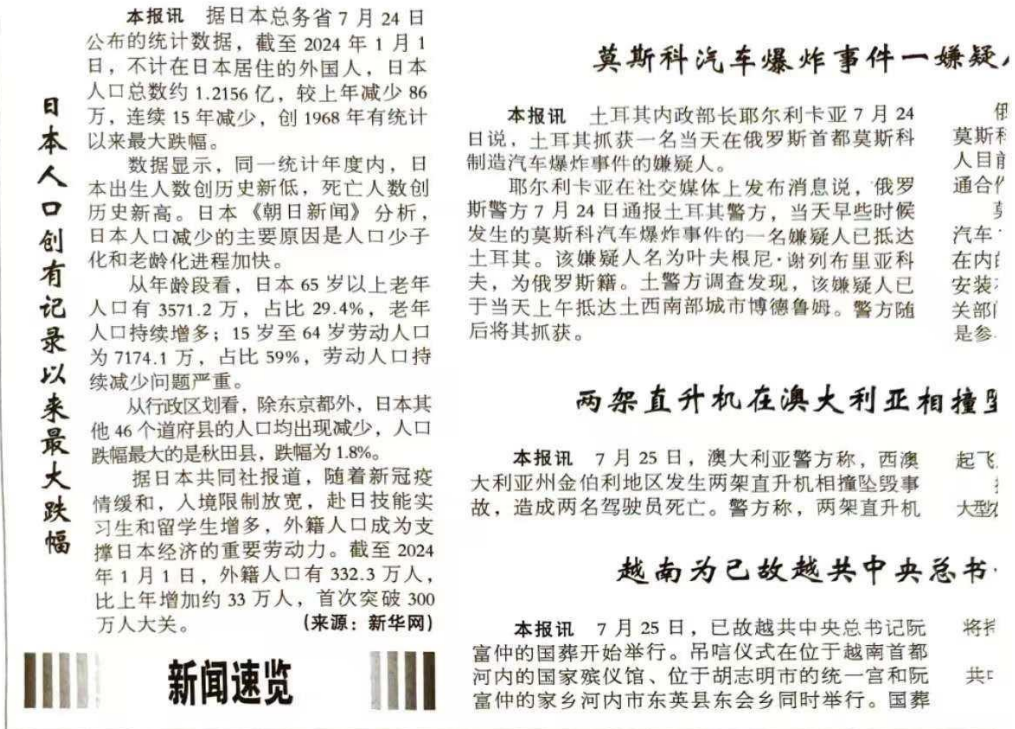


图 2-3 第二次报纸公示

本项目进行了报纸公示两次，均于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同步进行。《国防时报》为四川当地主流报纸，发行量大，受众广，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及征求意见稿期间进行 2 次报纸公示的要求。

2.3 查阅情况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本项目已通过网络平台（四川宏明博思药业有限公司官网）公开查阅纸质报告书的

方式、途径及地址（通过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在本项目持续公开及征求公众意见期间，无人通过该途径查阅纸质报告书。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建设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网络公示附上了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示期间未收到关于本项目的公众意见表。

3、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在网上公示期间、报纸公示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项目不属于对环境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未开展深度公众调查。

4、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环保投诉、环保建议和意见。